

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 10:00-11: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志强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该报告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8）。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

《关于做好挂牌公司、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现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完毕，公司监事会一致认为：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报报告的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涉密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关联监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关联监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17 日